

创出文明琼海 蝶变幸福之城

文 | 琼海市委宣传部

近年来,琼海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在服务大局推动发展中持续深化文明创建,以文明城市创建统领城镇提质,有力推进城市精细化治理能力水平不断提升,真正让全国文明城市成为琼海的“金字招牌”,为实现琼海高质量发展注入不竭动力。

高处起笔高位推动 众志成城绘就文明画卷

全国文明城市是对一个城市文明创建工作成效的最高评价,是反映一个城市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综合发展成果的最高荣誉。2017年11月14日,中央文明委公布全国文明城市评选结果,琼海市荣膺“全国文明城市”称号,成为海南省唯一获此殊荣的县级市。以荣誉作为新起点,琼海始终坚持把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纳入年度重点工作,四套班子主要负责同志一线督导、分管负责同志全程跟进、各级各部门各负其责、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创建合力。

优化调整组织机构,让创建工作“成体系”。文明城市创建是一个长期、动态的系统工程,涉及城

市发展方方面面,需要一套坚强有力的组织体系作为支撑。从2015年的“创文”工作领导小组到2017年的“三市一区”工作领导小组,再到2022年“城镇提质·城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琼海紧随新发展阶段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不断优化调整组织机构。坚持市委“一把手”既要亲自挂帅,又要亲自出征,靠高一档、定严一格,抓好问题整改,落实优势提升,确保创建全覆盖、无死角、见实效。成立“城镇提质·城市创建”工作指挥部,内设综合协调组、规划评估组、项目策划与实施组、督导组四个工作组,以扁平化运作的管理形式,统筹发动全市各层级力量,全面加强协作联动,不断完善规范、长效、常态的工作机制,强化对各项工作的督导。

制定常态长效工作规划,让创建工作“条理明”。研究制定《琼海市常态化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建设五年规划(2022-2026年)》,提出建设具有强大生命力和创造力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构建常态长效的创建工作机制等11项主要任务,实施文明创建深化工程、实施文明城市常态化建设专业能力提升工程、实施专项文明行动常态化开展工程等10项重点行动工程。明确任务目标,压实文明委各成员

单位工作责任,常态化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建设。

标准化清单化指导落实,让创建工作“见效快”。对标《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操作手册》,梳理形成相关年度工作清单,将文明城市建设各项工作标准化、清单化,有力、高效推动各项建设工作任务落实。同时,根据测评体系操作手册的网上申报材料具体要求,制定印发每月重点工作任务提示,督促各责任单位按时开展文明创建活动。按季度收集各单位阶段性全国文明城市网上申报材料,组织专班进行审核,根据上报材料实际情况反馈意见,推动网上申报材料逐步完善。

用好宣传主阵地,让创建工作“氛围浓”。制定印发《全国文明城市宣传氛围营造工作方案》,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等为主,在琼海市区主次干道、商业大街、公共广场、社区等重要路段和点位营造文明城市建设社会氛围。在官方媒体“家园琼海”客户端设置“全国文明城市建设”专栏,动态报道琼海全国文明城市建设,普及文明城市建设知识,曝光不文明现象。通过短视频、MG动画等新媒体手段,加大全国文明城市建设报道力